

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 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

2021 年 11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 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对居民群众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法制教育。

- 2、指导、支持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加强社区的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发挥社区居民委员会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自治能力。
- 3、加强社区服务建设，组织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做好有关社会保障工作。
- 4、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治安防范工作，保护残疾人、老年人、妇女、青少年的合法权益，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 5、协调、指导抓好街道经济工作，促进街道经济发展。
- 6、抓好辖区内爱国卫生、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美化、绿化、净化城市环境。
- 9、向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访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在职实有人数 2 人，其中：行政 2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项 目 栏	目 次	金 额 1	入 支		金 额 2
			项 目 次	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5.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7.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3.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2.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8.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78.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678.07	总 计	60	678.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洪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78.07	678.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73	156.73					
20101	人大事务	1.00	1.00					
2010106	代表工作	1.00	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6.97	136.97					
2010301	行政运行	57.93	57.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4	79.0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7	3.3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1.02					
2010507	专项检查活动	1.11	1.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4	1.24					
20123	民族事务	0.40	0.4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40	0.4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6	0.1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134	统战事务	0.38	0.3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8	0.3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	6.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00	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06	文化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5	267.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5.99	245.99					
2080206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5.99	24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6	12.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	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	4.08					
20810	社会福利	4.00	4.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0	4.00					
20820	临时救助	4.50	4.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44	93.4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78.72	78.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8.72	78.7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67	7.6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37	5.3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7	2.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8	4.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50	14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50	22.50					
2120104	城管执法	22.50	22.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5	13.0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	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	6.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	1.3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678.07	85.00	593.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73	57.93	98.80			
20101		人大事务	1.00		1.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00		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6.97	57.93	79.04			
2010301		行政运行	57.93	57.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4		79.0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7		3.3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1.02			
2010507		专项调查活动	1.11		1.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4		1.24			
20123		民族事务	0.40		0.4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40		0.4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6		0.1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134		统战事务	0.38		0.3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8		0.3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		6.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00		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08		文化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5	12.86	254.4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5.99		245.9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5.99		24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6	12.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	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	4.08				
20810		社会福利	4.00		4.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0		4.00			
20820		临时救助	4.50		4.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44	6.55	86.8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78.72		78.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8.72		78.7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67		7.6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37		5.3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7	2.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8	4.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50		14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50		22.50			
2120104		城管执法	22.50		22.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5	7.65	5.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	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	6.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	1.3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表4)

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6.73	15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00	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7.35	267.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3.45	93.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2.50	142.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4	13.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8.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8.07	678.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8.07	总计	64	678.07	678.0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 28行=(29+30+31)行; 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 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678.07	85.00	593.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73	57.93	98.80
20101	人大事务	1.00		1.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00		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6.97	57.93	79.04
2010301	行政运行	57.93	57.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4		79.0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7		3.3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1.02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11		1.1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4		1.24
20123	民族事务	0.40		0.4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0.40		0.4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6		0.1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6		0.16
20134	统战事务	0.38		0.3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8		0.3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45		8.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		6.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00		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08	文化活动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5	12.86	254.4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5.99		245.9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5.99		24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6	12.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	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	4.08	
20810	社会福利	4.00		4.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00		4.00
20820	临时救助	4.50		4.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0		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44	6.55	86.8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50		0.50
21004	公共卫生	78.72		78.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8.72		78.7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67		7.6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37		5.3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5	6.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7	2.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8	4.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50		142.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50		22.50
2120104	城管执法	22.50		22.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5	7.65	5.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0		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	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	6.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	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0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04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28.5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0.26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8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6.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7.29	公用经费合计		7.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6	0.00	3.36	0.00	3.00	0.36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在内的支出。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	2	3	4	5	6	7	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1	2	3
项	栏次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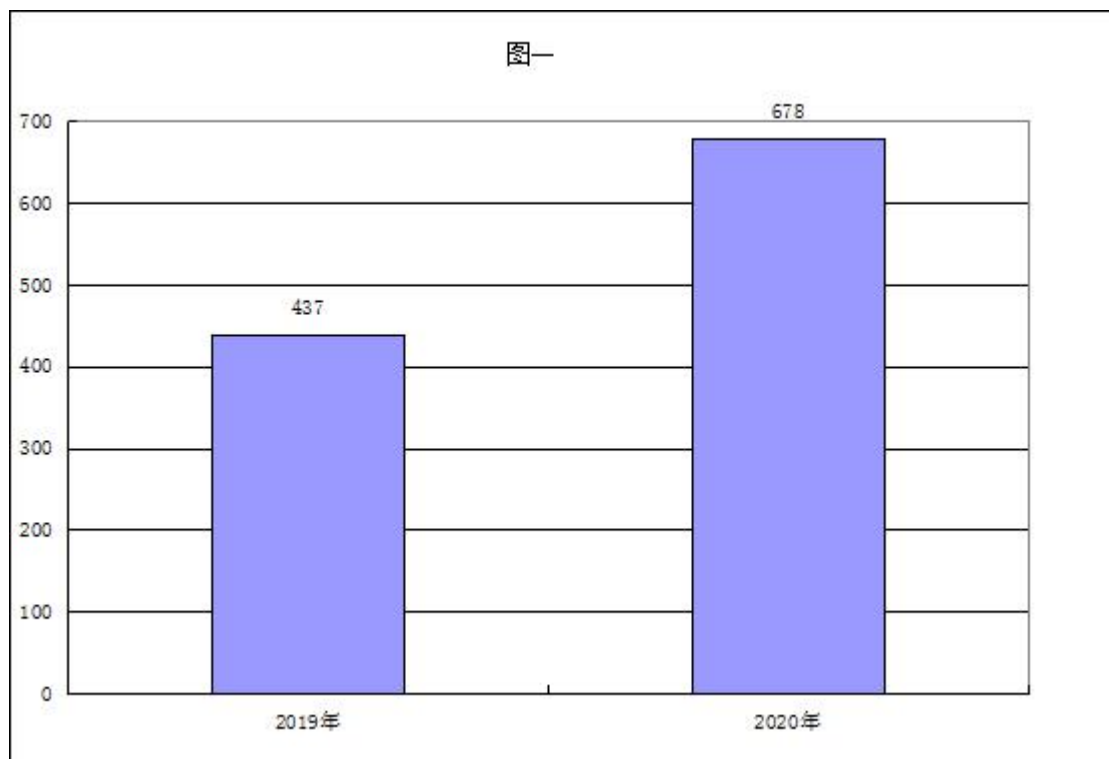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678.0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0.64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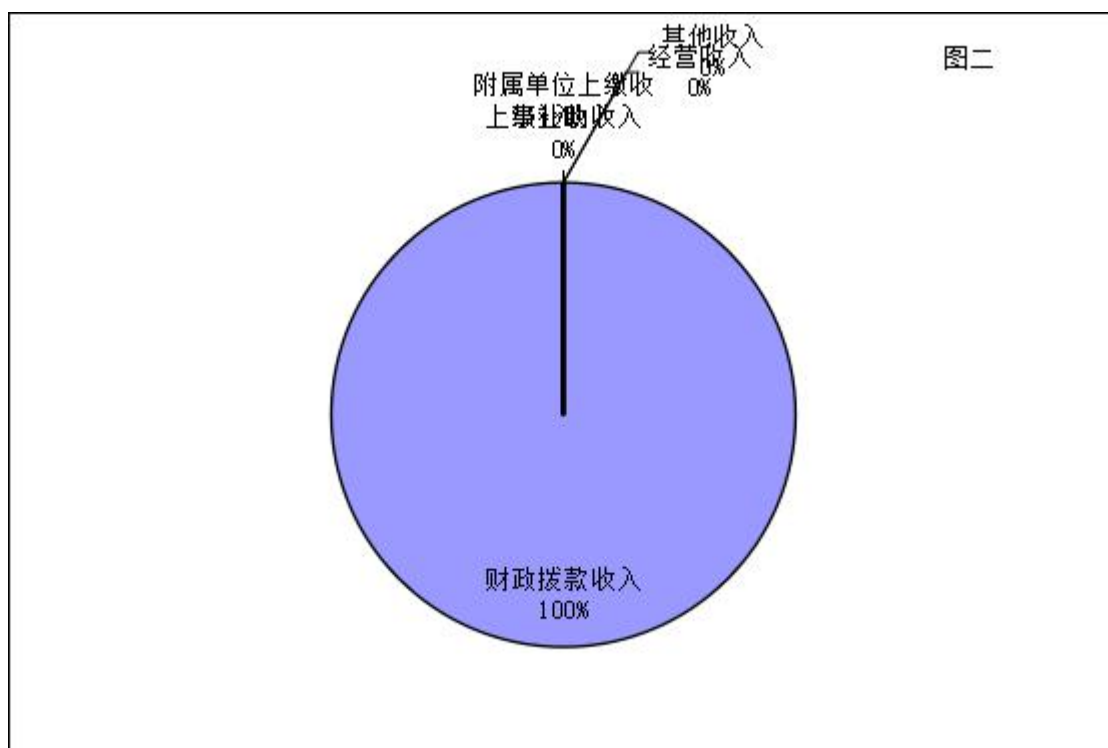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78.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8.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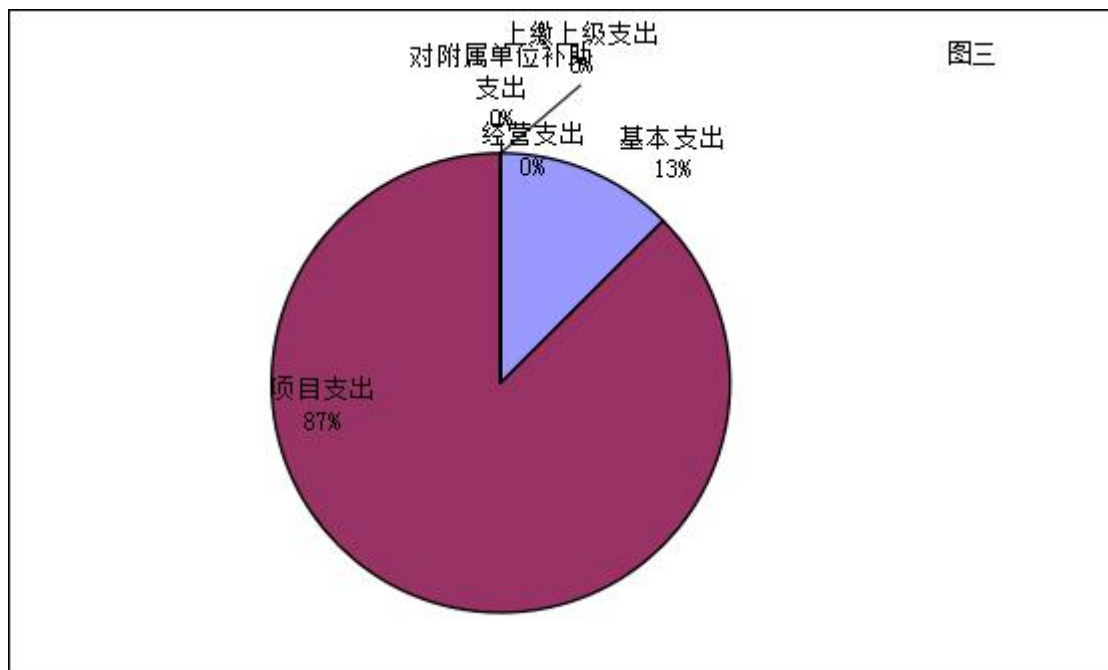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78.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项目支出 593.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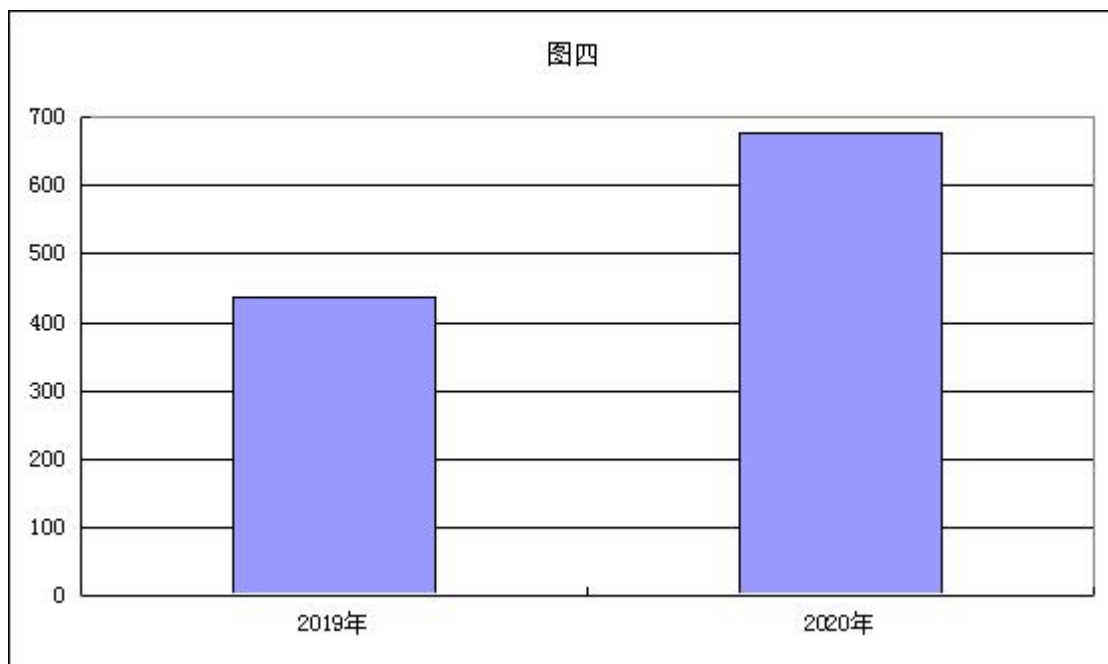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78.0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0.64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78.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0.64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78.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6.73 万元，占 2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00 万元，占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7.35 万元，占 39.43 %；卫生健康(类)支出 93.45 万元，占 14%；城乡社区(类)支出 142.50 万元，占 21 %；住房保障(类)支出 13.04 万元，占 1.93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其中：基本支出 85.00 万元，项目支出 593.0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城管执法经费 22.5 万元，用于城管执法人员劳务费；

2、环卫工作补助经费 120 万元，用于治理、保障辖区内的环境卫生而发生的费用；

3、街道综合工作经费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56 万元，主要保障街道各部门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及文明创建迎检工作的开展落实。

- 4、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3.6 万元，用于网格工作；
- 5、房管专岗 5.4 万元用于房岗协管员工资；
- 6、惠民资金 32 万元，用于本辖区惠民工程项目的修缮建设，使辖区硬性环境、绿化卫生得到较大的改善；
- 7、社区纳凉经费 4 万元，用于辖区居民夏季纳凉及冬季取暖物资费
- 8、计生专项经费 7.6 万元，用于独生子女保健费、计生特别扶助家庭补助、失独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失独父母扶助金、关爱女孩阳光助学活动、流动人口计生基本公共服务试点工作的开展及计生专干补贴、日常计生工作活动经费等；
- 9、党群（社区）工作经费 8 万元，用于机关社区开展党组织活动及贫困困难党员慰问等支出。
- 10、扫黑除恶 4 万元用于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日常工作维护；
- 11、街道统计工作经费 2.26 万元用于街道统计工作宣传、日常工作维护等。
- 12、社区工作经费 8.4 万元用于社区日常办公支出；

13、社区工作者体检费 1.4 万元用于社区工作者体检经费支出；

14、疫情防控专项拨款 103.3 万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专项工作中疫情物资的采购、疫情小区奖励等。

15、行政中心升级改造专项 22 万元，用于行政中心房屋升级改造。

16、社区工作者薪酬及社保 144.3 万元，用于社区专干劳务报酬。

17、电梯专项 6 万元，用于居民住宅电梯维护费。

18、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2.4 万元，用于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开展。

19、综合治理及维稳工作经费 4 万元，社会综合治理及维稳工作开展。

20、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1.1 万元用于人口普查工作的开展。

21、社会事务管理工作经费 5 万元，用于辖区文化宣传建设，组织文艺团体参加各种文化活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9.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2.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4.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46%，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街道社会保障支出调整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7.15%，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指标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1%，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节支降耗压缩资金。

11.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5. 金融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78%，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调整追加指标。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2.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7.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7.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

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办事处本级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2020 年度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 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其中: 燃料费 2.19 万元; 维修费 0.44 万元; 过桥过路费 0 万元; 保险费 0.37 万元; 安全奖励费用 0 元;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36 万元。

2020 年度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1.52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31 万元，增长 11.52%，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下降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0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1.44 万元，下降-15.74 %。主要原因是节支降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8.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2.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5.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0.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5.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5.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7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政府石洞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208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4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 文明创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文明创建活动丰富。重要传统节日开展丰富多彩、文明健康、积极向上的文化活动，全年共开展“绿色街道，宜居家园”主题活动20余场，参与人数近3000人；除常态化每周末开展清洁家园活动外，制作发放300余件志愿者宣传T恤，营造了清洁家园的浓厚氛围，提高居民群众清洁家园知晓率和参与率。二是志愿者服务参与度高。组织开展写春联、送春联；“清洁家园”等志愿服务系列活动。完成市、区文明指数测评工作及年末文明指数测评工作，召开专项部署、调度会5余次，对社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情况进行现场督查指导，对标准逐条落实，并及时通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目标体系不完善。单位对组

织街道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开展学习活动、加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志愿者注册情况制定了年度总体目标任务，但未将项目目标细化成具体的绩效指标。二是项目质量可控性不高。项目执行过程中对应的月度记录轨迹未见相关检查记录，且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未制定相关考核和奖惩措施，无法严格控制项目质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项目目标体系。二是加强项目质量监管力度。建立考核和奖惩措施，定期对项目质量进行检查并做好相关记录，每月末可进行汇总分析，将奖惩办法与项目质量检查结果相结合，加强项目质量监管。

2、社区惠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项目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环境整治、开展活动，按照四民工作法，应居民要求，为建桥社区破损道路进行维修改造，为建桥社区池塘环湖道路进行改造，为白云社区多功能活动室进行改造。通过小微改造及开展丰富多彩居民文化活动，提升居民幸福指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完成及时率不够，服务类项目和工程项目周期

长，末期评估不能参加，审计验收的时间长；二是资金使用率还要提高。

3、环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对辖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定点定人定时进行清运，彻底消除社区垃圾。二是对辖区的路面进行定时定点清洗，保障路面的清洁。2020年打造“绿色街道，宜居家园”是我街重点特色工作。规范的清扫保洁要求，可靠的环卫保障体系，良好的街容社区环境，是我街特色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街领导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新建垃圾分类屋2座，不锈钢垃圾分类投放亭10个，用于垃圾分类转运工作。区财政每年拨付的经费，是我街城管环卫工作资金来源的一个重要组织部分，为我街创建白云洞示范片区、白云二路示范道路评选、环卫工作精细化管理达标的绩效目标以及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有效的开展提供了基本保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环卫作业精细化程度不够。日常管理有遗漏的地方，主要在辖区主次干道巡查，未时常深入社区巡查发现居民乱堆乱放、机动车辆随意停放，建筑垃圾未装袋以及废弃家俱随意就丢弃在居民楼前，也未进行围挡处理。垃圾分类工作未推进不理想，绿

化带中有白色垃圾未及时清除清理，环卫设备设施待完善管理。后期工作将加大环卫巡逻力度，不定时清运垃圾。

4、街道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40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主要为机关、两中心办公经费、维稳工作经费、差旅费、法律顾问费、办公楼维修费、文化宣传工作及群团工作开展等支出，维护街道工作正常运行。存在的问题：内部管理有待加强。虽然我们结合实际制定了相关的制定体系，但在严格执行制度加强内部管理上仍存在一些问题，今后我们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各项制度，进一步增强制度的执行力和监督力，形成以制度为准的内部管理体系。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级项目。

(附件表1-4)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财政下拨预算指标，街道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召开各科室负责人就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进行了研讨及对应项目工作部署，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完成率98%。街道注重干部队伍建设，加强人大信息化建设，切实完善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事中绩效监控；建立扫黑除恶的长效机制，利用小喇叭、网络宣传发动群众，形成扫黑除恶的高压态势；扩大文明创建的宣传范围，组织文明创建活动，广泛发动群众参与文明创建活动；一切“以人民为中心”，行政事务服务中心努力营造出良好的、人性化的服务，辖区居民安全感、幸福感提升；开展各类安全宣传、检查，提高辖区居民安全生活、生产意识；网格指挥中心及时解决居民的诉求，拉近了街道和居民的距离；发动社区、物业等组织红色引擎工程有关活动，提升居民、党员的参与度；对网格员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努力提升业务能力，打造网格文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组织辖区内企业、工商、税务、银行等部门，帮助企业降低经营成本，鼓励企业实施创新发展战略；下一步的工作中将继续坚持党引领一切的指导方针，

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丰富党建活动，加强基层凝聚力，更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石洞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盯目标、狠抓落实，积极应对克服新冠疫情不利影响，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积极完成全年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平安稳定、文明创建等重点工作任务，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党建引领，强化政治建设

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街道党工委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出台了《石洞街关于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轮训实施方案》，完成集中学习研讨 10

个学时，及网络自学 2 个专题课程共 24 个学时。制定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实施方案》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工作实施方案》，成立街道党工委宣讲团，共开展了 6 场宣讲活动。街机关党支部及社区党总支按照“5+N”模式，定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全年共开展活动 11 次。围绕“致敬祖国 致敬英雄”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制定了《石洞街“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昌周周讲石洞街子讲堂主题学习活动的通知》，全年共举办 8 场“武昌周周讲”活动；**二是强化基层组织建设。**持续开展社区“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的工作，出台《关于石洞街开展全区社区（村）“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的工作方案》，成立了社区“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工作组，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综合评估中发现的重点问题，着力解决工作不深入、不实问题，进一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的作用。结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举办了石洞街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9 周年暨“七一”表扬大会，2019—2020 年度有 3 个先进党支部、5 个优秀党务工作者、35 个优秀共产党员在疫情防控工作中评为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三是强化推进“三个全覆盖”。制定了《石洞街深化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全面推进“三个全覆盖”实施方案》，积极推进“三个全覆盖”建设，成立了8个小区综合党支部，8个网格党支部、功能型党支部，18个楼栋党小组；成立白云花园小区业委会，组建了2支社区下沉干部服务队和下沉干部突击队，40余名在职下沉党员分别到2个社区进行报到，践行党员先锋作用，成为参与和协助社区治理服务的重要“红色”力量。

（二）精准施策，狠抓疫情防控

年初新冠疫情发生以来，街道党工委及时成立疫情防控指挥部，街党工委兼办事处主任阮昌林任指挥长。明确了疫情防控工作任务清单，制定了集中隔离观察点、疫情期间政治安全等工作方案，强化组织领导，狠抓关口卡控，严格重点人员管控，切实保障公众健康、维护辖区稳定。定期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及时总结与布置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以“防控疫情、党员先行”为主题，招募党员志愿者和下沉党员干部363人，组建执勤测温、人员摸排、生活保障、政策宣传、困难帮扶、巡查劝导、环境消杀等7突击小分队，筑牢小区疫情防控“红色

卡点”；充分运用横幅、电子屏、小喇叭，以及微邻里、网格微信群等方式，宣传有关防疫知识、政策规定，传播正能量、唱响党的好声音，凝聚起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强大力量；各基层党组织积极号召党员群众开展募捐活动支持防疫工作，共计组织 717 名党员捐款 85358.66 元。一方面开展无疫情小区创建工作。紧紧围绕“八个到位”工作要求，积极开展创建工作。从控制辖区疫情，小区封闭管理，环境卫生整治，组织消毒消杀，居民生活保障，全面排查，全员发动，宣传引导几个方面下狠功夫，3 月份，经市、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街道两个社区均为无疫情社区，5 个小区均为无疫情小区。截止目前，石洞辖区无新冠肺炎新增确诊及疑似病例。

（三）稳控结合，筑牢平安保障

一是完善联动工作机制。完善以街道、社区、网格、门栋四级网络体系，形成街道、派出所、社区、3303 工厂、辖区企业“五位一体”治安联防模式，成立应急处置小组，积极开展日常巡查、节点守控、特情处置，对复工复产企业不定期开展巡查；**二是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辖区人流量较大处设置扫黑除恶举报箱、公示

牌，悬挂宣传横幅，利用 LED 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口号等方式加强扫黑除恶宣传力度；**三是重点人群稳控。**实行“一人一策”、“一事一案”原则，对重点上访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邪教组织人员等重点人员，采取“人盯人”“五包一”的措施，成立了综合管理小组、关爱帮扶小组。为 2 名精神障碍患者申请了以奖代补，为 9 名精神障碍患者申请医疗救治 14 次；**四是信访维稳工作。**全年共组织市区领导接访 12 次，办理阳光信访案件 31 件，办结 31 件，办结满意率达到 100%；**五是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持续开展“敲门行动”，联合派出所完成对辖区内所有邪教人员的入户调查和数据入库工作。深入推进教育转化，全年完成教育转化 3 人，完成率 100%；**六是排查整治，安全生产无事故。**排查居民区过期灭火器 80 余具，现已全部更换到位；不定期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30 余次，对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白云花园小区物业公司提出了整改意见并下达了整改通知书，排查山体滑坡隐患问题 5 处，改造老旧供电线路，消防栓管网项目已立项，计划投资 479 万元。

（四）城建常态，建设宜居家园

一是**强化城市综合管理保障措施**。调整了石洞街城市综合管理领导小组，紧盯重点部位抓长效管理，制定节、假日及重大环境保护应急预案，建立重点部位包保责任制，定人定岗定责，切实加强日常巡查控管，确保管理工作无死角。

二是**开展市容市貌专项整治**。严禁临街门面出店经营和占道经营，严禁在临街两侧搭建各类棚点，开展日巡、周巡以及不定期巡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一时无法完成整改的，限期督促进行整改。

三是**打造“绿色街道，宜居家园”**。投入8万余元将白云洞景区停车场的文化墙重新粉刷，将宣传橱窗全部更新。投入17万元先后新建2个垃圾分类收集屋和10个垃圾分类投放箱等。发放文明倡议书、垃圾分类宣传手册、健康防疫手册、防疫卫生知识等宣传资料1500余份。改扩建总面积2900余平方米，路面硬化5000余平方米。环卫设施不断完善，新增垃圾车6台，建设地埋式垃圾转运站2个。对东门菜市场进行改造升级，新建摊位、门面28个，规范停车位近2000余平，拆除违章建筑7处，全面改善辖区市容市貌。

四是**保障环境卫生，开展清洁家园活动**。为居民搬运生活物质近200余吨，组织志愿者每天到居民楼及公共场

所进行消杀，每天消杀面积达 2000 平方米，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清理各单位的沟渠、背街小巷的卫生死角、蚊蝇孳生地等 200 余处，投放灭“四害”药物 100 多公斤。组织街机关工作人员、社区工作者、下沉党员、志愿者开展清洁家园和爱国卫生活动主题活动，全年共开展活动 25 次。

（五）保障民生，提升生活指数

一是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量。完善了“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服务承诺，增设行政服务中心办事窗口，拓宽服务内容，将 3303 工厂水、电充值业务引入街道服务大厅，投入 20 余万元对大厅进行彻底改造，大厅内在原有基础功能上拟增设：居民等候区（设有：空调、饮水区，服务指南等），自助服务区等功能，共计办件 11243 件。石洞街“互联网+居家养老中心辐射”于 9 月正式开张营业，机构已接受入住老人 19 人，彻底解决辖区养老机构床位不足问题。武昌微邻里入群 4131 人，人员入群率 62%。“我的社区”共录入信息 303 条

（其中党建引领 31 条，生活服务 27 条，文体服务 39 条，法律服务 34 条，志愿服务 54 条，党员服务 50 条，重要通知 76 条）。全年武昌微邻里居民发言 2752（建桥 935 条，

白云 1817 条) 条; 网格员发言 1006 条 (建桥社区 228 条, 白云社区 778 条)。微邻里居民 (含网格员自报) 报事共 525 件, 上报街道处理四级以上事件共 336 件, (建桥社区上报 186 件, 自办 63 件; 白云社区上报 254 件, 自办 71 件), 社区网格站自办检 134 件。二是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全年共发放低保金 434650.9 元, 12 月在册低保户 36 户 39 人, 低收入家庭 9 户, 慈善救助 5 户, 助学 2 户, 发放慈善超市卡 60 张共计 6000 元。全年为 156 名残疾人发放各种助残金 15 万余元。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35 户, 共计 7200 元, 办理计划生育一次性奖励金共计 29 人, 发放 101500 元。关怀慰问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15 户 21 人, 发放慰问金 1.5 万元。为辖区特扶家庭免费办理计划生育家庭办理了计生家庭决外保险 15 户, 共计完成 163 户。疫情期间关爱特殊家庭, 为 15 户家庭送慰问物资 2987 元, 暖冬行动为特殊家庭送上暖被, 奶粉物资。80 岁以上老人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高龄津贴发放 310800 元。八一建军期间, 街道在资金相对困难情况下购买 3000 余元生活物资看望和慰问了驻军部队官兵。全力推进“两癌”筛查工作, 完成宫颈癌筛查 360 人、乳腺癌筛查 439 人。完成了 2020

年城镇就业目标任务。城镇新增就业目标值 210 人实际完成 241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14.7%。

（六）完成日常其他工作

一是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迎检工作。制定了《关于开展石洞街道精神文明创建“十大行动”的通知》，制作了一批《文明从细节做起，武昌因您而美丽——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发放 1000 余份，制作了一批“新时代楷模 全国道德模范”宣传公益广告，营造了石洞街文明城市测评宣传氛围。二是人口普查大点兵。成立了人口普查专班，全街划分 34 个普查小区，已完成 113.6%，共摸底户数 4110 户，摸底人数为 9094 人，其中常住人口为 7167 人，户籍人口为 7278 人。普查完成率 100%。三是**志愿者服务活动**。在疫情防控期间，石洞街 7 个志愿者服务队 500 余名志愿者，积极加入到疫情防控队伍，参与守路口、测体温、轮班巡逻，逐门逐户排查等活动。四是**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与石洞街学校联合开展了评选“新时代好少年”评选，1 名少年被武昌区评为“新时代好少年”。开展“国旗下的讲话”主题活动，引领广大青少年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努力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开展播音主持培训学习活动，培养青少年善读善思的习惯，增进了学习的兴趣。开展心理咨询进校院活动，帮助家长正确引导孩子认识成长中遇到的各种困惑，积极搭建亲子育子桥梁。

二、获得的荣誉及成绩

石洞街“学习强国”持续保持全区第一名的好成绩，其中有2名同志荣获全区“学习强国”学习之星。一年来，全街发布新闻美篇20条，在《楚天都市报》、《长江商报》、人民网、新浪网等8家媒体上稿8篇，“学习强国”上稿2篇，“中国文明网”上稿2篇，其中反映街道“六稳六保”优化营商环境的报道同时被7家媒体转载报道；白云社区再次成功评为省级充分就业社区；通过居民群众及第三方测评，街行政服务中心综合评分达到99.8%好成绩。

三、2021年重点工作安排

- 1、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巩固无疫街道创建成果，严防疫情反弹，确保辖区居民身心健康。
- 2、深入推进“三个全覆盖”工作，结合辖区实际，确实建强小区组织、做实党员下沉、做优物业服务。

3、推进垃圾分类工作，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完善垃圾分类设施，抓好示范社区、示范点建设，推进辖区垃圾分类工作落实。

4、加强社区队伍管理，做好2021年“两委”换届工作，选优配强“两委”班子成员，全面提升社区队伍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

5、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四全”工作法，完善“民呼我应”和营商环境案件突出办理成效，提高政务服务实效。

6、扎实抓好安全稳定工作，压实安全责任，大力推进安全生产网格化巡查系统，加强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持续做好重点人群的稳控工作，妥善化解各类矛盾，深入推进平安街道建设。

2020年绩效评价考核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营商环境	聚焦审批改革，创新优化政务环境，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完善了“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服务承诺，增设行政服务中心办事窗口，拓宽服务内容，将3303工厂水、电充值业务引入街道服务大厅，投入20余万元对大

			厅进行彻底改造，大厅内在原有基础功能上拟增设：居民等候区（设有：空调、饮水区，服务指南等），自助服务区等功能，共计办件 11243 件。
2	做好统计工作	做好规上规下企业经济统计	做好辖区规上、规下企业的月度、季度统计报表的上报、督促工作，实时了解辖区规上企业的经济生产动态，确保上报率和直报率 100%。
3	健康武昌建设	持续抓好疫情防控不减压，妇女儿童健康教育和关心关爱工作。	在全区率先实现无疫情小区、无疫情社区、无疫情街道，并被评湖北省无疫街道典型单位。为辖区特扶家庭免费办理计划生育家庭办理了计生家庭决外保险 15 户，共计完成 163 户。疫情期间关爱特殊家庭，为 15 户家庭送慰问物资 2987 元，暖冬行动为特殊家庭送上暖被，奶粉物资。全力推进“两癌”筛查工作，完成宫颈癌筛查 360 人、乳腺癌筛查 439 人。
4	城市综合管理	强化城市综合管理保障措施，开展市容市貌专项整治	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爱国卫生运动，狠抓“精致城管”、市容环境整治，新建垃圾分类站 2 座，垃圾分类亭 10 个，白云洞风景区片区和白云二路分别被评为武昌区 2020 年精致管理示范片区和精致管理示范路。

5	停车泊位建设	规范停车位建设	规范停车位近 2000 余个，投资 600 万元新建小区停车位 4 处 240 余个，有效解决小区停车难和堵塞消防通道问题。
6	就业工作	全面完成就业目标	完成了 2020 年城镇就业目标任务。城镇新增就业目标值 210 人实际完成 241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14.7%。
7	养老工作	新建社区老年服务中心和“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网点，养老床数达标	建桥社区 2016 年白云社区 2017 分别交由第三方“侨亚养老机构”负责运营，2019 年中旬不在与侨亚续签转交给第三方“楠山康养”负责运营，目前我街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社会化运营个数 2 个，2016 年就已实现全覆盖。协调楠山康养公司出资 300 余万元，在白云社区打造了“互联网+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提高了辖区居民养老服务品质。
8	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体广场建设，丰富群众文体活动	开展各项文娱活动，丰富辖区居民精神生活	充分利用红色资源开展爱党、爱国教育，创作一批红色舞台艺术精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讲活动，通过鲜活的红色故事厚植爱国

			主义情怀。
9	议题案办理	办理区级议提案	及时办理了 区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98号建议案 ，有效解决了集贸市场部分配套设施不够完善的问题。
10	政务公开	依法公开法定事项	主动公开法定事项，及时回复依申请公开。认真落实依法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深化“四办”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诉讼等情况，总体情况良好。
11	清源行动	开展“清源行动”，有效打击违法犯罪	深入开展“清源行动”行动，在辖区开展专项排查工作，向企业和居民介绍非法集资组织、非法集资人员的欺骗手法、操作方式及受骗群众心理，揭露非法集资坑人害人的诈骗本质，宣传有关打击非法集资的法律、法规、政策。利用日常安全检查和排查发热病人的同时，走访居民群众1300余户。排查非法校园贷，非法高利贷，非法现金贷，套路贷等违法违规行为。
12	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城	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	成立街道、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配备工作人员和硬件设施。做好退役军人转业、复员、待遇保障等工作。购买3000余元生活物资看望和慰问了驻军部队官兵。
13	全面深化改革	改革创新举措、改革责任落实情况、改革落地见效情况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机制，强化“民呼我应”机制工作，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能力。探索街道体制改革和环卫运行管理

			机制，有效推动街道工作发展和环卫高效运作。
14	法治建设	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普法依法治理，公共法律服务	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七五”普法学习教育、领导干部普法考试优秀率100%。深入开展法治宣传，采取法律咨询服务进社区、以案释法抓好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等方式，提高广大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率。依法依规加强保密管理，开展专题研究保密工作3次，全街范围涉密计算机全排查2次，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
15	平安建设	“民呼我应”网格化建设，发案率、破案率，矛盾纠纷调处有效率等	完善以街道、社区、网格、门栋四级网络体系，形成街道、派出所、社区、3303工厂、辖区企业“五位一体”治安联防模式，成立应急处置小组，积极开展日常巡查、节点守控、特情处置，对复工复产企业不定期开展巡查。
16	维护稳定	涉政重点人管控，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民族宗教涉稳问题，网络涉稳舆	实行“一人一策”、“一事一案”原则，对重点上访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邪教组织人员等重点

		情，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面群体性事件等	人员，采取“人盯人”“五包一”的措施，成立了综合管理小组、关爱帮扶小组。为2名精神障碍患者申请了以奖代补，为9名精神障碍患者申请医疗救治14次。
17	防范处理邪教	邪教人员规模性公开聚集滋事、邪教反宣案件，媒体炒作案件，年度教育转化率	持续开展“敲门行动”，联合派出所完成对辖区内所有邪教人员的入户调查和数据入库工作。深入推进教育转化，全年完成教育转化3人，完成率100%。
18	扫黑除恶	完成上级督导检查、黑恶线索办结率，扫黑除恶成效群众满意率	在辖区人流量较大处设置扫黑除恶举报箱、公示牌，悬挂宣传横幅，利用LED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口号等方式加强扫黑除恶宣传力度。
19	信访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办结率、满意率，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重信重访率，赴京到省上访率	全年共组织市区领导接待12次，办理阳光信访案件31件，办结31件，办结满意率达到100%。
20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事故隐患整改，安全生产网格化及其他重点工作	排查居民区过期灭火器80余具，现已全部更换到位；不定期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检查30余次，对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白云花园小区物业公司提出了整改意见并下达了整改通知书，排查山体滑坡隐患问题5处，改造老旧供电线路，消防栓管网项目已立项，计划投资479万元。
21	文明创建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得分，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得分，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得分，文明大行动开展情况	制定了《关于开展石洞街道精神文明创建“十大行动”的通知》，制作了一批《文明从细节做起，武昌因您而美丽——致市民朋友的一封信》，发放1000余份，制作了一批“新时代楷模 全国道德模范”宣传公益广告，营

			造了石洞街文明城市测评宣传氛围。
22	市场监管	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率，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置，市民质量满意度，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发生特种设备亡人安全事故	加强日常对市场的监督管理，以抓好食药安全、质量强区工作为重点。深化质量提升行动，创新监管机制，提升食品监管水平。
23	政治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决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精心组织民主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领导班子心齐风正、担当作为。严密组织社区“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换届财务审计，顺利完成第七轮政治巡查回头看工作，形成良好政治生态。
24	思想建设	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管理、加强理论学习平台建设和宣讲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要问题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 <u>做实意识形态“一把手工程”</u> ，街党工委每季度研究部署一次意识形态工作，及时处置涉疫、涉稳舆情。采取武昌周周讲石洞街子讲堂、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参加“学习强国”平台学习比武等形式，大力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强化思想武装。调整充实街道社区宣传工作队伍、网评员队伍，弘扬网络正能量，确保主流思想舆论占领意识形态阵地，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全年在各类媒

			体发表宣传报道 32 篇，党员干部参加“学习强国”平台学习参与率、得分率双双排名街道类第一名。
25	组织建设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深化拓展“红色引擎工程”纵深推进“民呼我应”改革、集聚爱国奉献优秀人才、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党管武装	开展社区“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的工作，出台《关于石洞街开展全区社区（村）“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的工作方案》，成立了社区“两委”班子及个人届中综合评估工作组，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综合评估中发现的重点问题，着力解决工作不深入、不实问题，进一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的作用。
26	作风建设	持续纠正“四风”特别是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督查，优化群众监督平台，强化作风巡查，群众投诉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重点案件办理	围绕“事要解决”，按照“联动部门、撬动工厂、调动科室、发动骨干”的原则，优化做实“四全”工作法，强化报事与服务功能，实现各类诉求快速受理、有效解决，将矛盾化解在网格、社区和街道，有效降低投诉率。全年投诉案件办前沟通率 100%，办后回访率 97.78%，办结率 100%，满意率 96.39%，“四率”均排名街道类第一名。
27	纪律建设	强化日常监督、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决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持惩与治两手抓两手硬	认真开展“直击顽疾、刀刃向内、立查立改、正风肃纪”活动，突出整治“庸、懒、散、慢、乱”等问题。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 3 名党员进行了约谈，给予 2 名党员党纪处分，正风肃纪，提振精神，激发干事活力。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公开咨询电话：88101021